

## 第三題 主的恢復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約壹1:1 論到那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話，就是我們所聽見過的，我們親眼所看見過的，我們所注視過，我們的手也摸過的。

約壹2:24 至於你們，務要讓那從起初所聽見的住在你們裡面；那從起初所聽見的若住在你們裡面，你們也就住在子裡面，並住在父裡面。

### 『主的恢復』的意義

『恢復』一辭的意思是說，一樣東西原初有，後來失去了，現在需要回復到它原初的光景。『恢復』這辭略嫌簡單，但我們說到主的恢復，把它應用到全本聖經的啟示上，就看見它是既深奧又緊要。可以說，全本聖經的啟示乃是啟示恢復的事。（關於主的恢復，一頁。）

主的恢復乃是恢復聖經（神的聖言）所啟示的神聖真理。（提後三16。）歷代以來，聖經所啟示的真理已經被遺失、忽略、誤會、誤解、且被人錯誤的教導。因此，需要有主的恢復。在早期使徒時代，在教父時代，在召會大會時代，在天主教同教皇制度時代，在更正教實行時代，主一直藉著那些愛祂、並愛祂聖言的聖徒，恢復一些被遺失、誤會、誤解、並錯誤教導的真理。（關於主的恢復和我們當前的需要，七至八頁。）

### 主恢復的第一面－神的啟示

神的啟示就是神的說話，從舊約的摩西起，到新約的使徒約翰，歷時一千五百多年，神一直在說話；祂所說的話集合在一起，就成了今天我們手中完整的聖經。所以聖經最後一卷，啟示錄的末了就說，不可在這些話上加添什麼，也不可刪去什麼。（二二18~19。）

### 主恢復的第二面－神人的生活

主恢復的第二面，就是神人的生活，也就是信徒必須有的一種生活。世人所強調的是倫理道德的生活、宗教的生活，然而這些都不是神所要的。神所要的乃是神人的生活，就是神與人共同的生活。

### 主恢復的第三面－召會的實行

召會作基督宇宙的身體，乃是神宇宙的家，也是神的國。（弗一23，提前三15~16，太十六18~19。）基督的身體、神的家、神的國，三者就是一個；基督的身體就是神的家，神的家就是神的國。

這個基督宇宙的身體就是神的家，就是神的國，出現在各城，成為各城的地方召會。聖經給我們看見，一城只限一會，為保守合一，避免分裂。（申十二5~18，徒八1，十三1，啟一4，11。）各地的召會雖因地理而分散，卻不可因任何道理或事故而分開。（林前一10~13。）（三一神終極完成之靈與信徒重生之靈聯結的果效，七八、八六、八九至九一頁。）

參讀：關於主的恢復，第一篇；關於主的恢復和我們當前的需要，第一篇；三一神終極完成之靈與信徒重生之靈聯結的果效，第六篇。